

最新统计员工作总结和计划(精选5篇)

写总结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要把每一个要点写清楚，写明白，实事求是。怎样写总结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总结应该怎么写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总结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有偿补课工作总结篇一

为切实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规范学校办学行为和教师职业行为，深入治理在职教师有偿补课的问题，根据《教育法》、《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大力开展师德师风教育禁止中小学教师从事有偿家教的通知》、《山东省对违规从事普通中小学办学行为责任追究办法》和《泰安市中小学教师师德建设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结合当前实际，特作如下规定。

一、学校是治理在职教师有偿补课的重要责任主体，学校将通过与教师签订《禁止在职教师从事有偿补课保证书》、不定期巡查、明察暗访、接受举报等方式，严厉禁止在职教师有偿补课行为，若有被发现查实坚决、果断、及时按规定处理，否则，接受教育局给予的通报批评，学校和校长年度考核取消评优资格，接受上级按有关规定追究校长责任。

二、把落实严禁在职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作为教师管理和教师师德建设的重要任务。进一步加强督促检查，建立健全教育、监督和惩治相结合的治理机制。进一步建立健全教师管理制度，在学校章程、教师聘用合同、绩效工资考核发放办法及其他相关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在职教师不得从事有偿补课。同时，扎实开展经常性的教师职业道德教育活动，努力营造全体教师自觉抵制有偿补课的良好氛围。

三、加大宣传力度，积极通过新闻媒体引导学生、家长和社会各界对在职教师有偿补课现象进行有力监督。对学生、家长、教育行风监督员、社会公众和媒体记者等通过电话、网络、信访等各种渠道反映的在职教师有偿补课线索，及时认真开展调查核实，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查实一起，严肃处理一起。

四、向社会公开关于对在职教师从事有偿补课行为进行检举揭发的举报电话和邮箱。

举报电话：0538---7315567

举报邮箱：

20xx年2月4日

有偿补课工作总结篇二

3、学校制定了严格的教学常规考核制度，教师严格遵守教学常规。制定《大木小学教学常规检查实施方案》。

6、学校教师无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无乱收费、乱摊派的现象；

7、利用少先队组织力量，督促学生自觉远离网吧、让学生度过每一个一个健康，文明、安全、愉快的假期。

以上是我校的自查报告，今后我们还要继续落实好上级各项制度，严格规范办学行为，禁止有偿补课，把我校的各项工办作的更好。

有偿补课工作总结篇三

一、自觉遵守《教育法》、《义务教育法》、《教师法》、

《湖北省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潜江市教师师德师风十不准》，严格执行市教育局关于教师不得进行有偿补课的文件精神。

二、不组织学生在家或到学生家中进行有偿补课、有偿辅导、有偿办班。

三、不单独或与他人合伙租借场地或占用其它场地进行有偿补课、有偿辅导、有偿办班。

四、不以父母、子女、亲友等关系的名义组织学生进行有偿补课、有偿辅导、有偿办班。

五、不以指导亲友子女学习或照看亲友子女生活为名进行有偿补课、有偿辅导、有偿办班。

六、不在社会力量培训机构中兼课或参与组织管理。

七、不利用职务之便组织或介绍学生到个人或社会力量培训机构有偿补课、有偿辅导、有偿办班并从中获利。

八、不擅自举办各类有偿培训班或兴趣班。

我要恪守以上8条承诺，如有违反，愿意接受市教育局除接受行政、纪律处分外，还将调离园林城区工作，并依据相关规定扣除当年绩效工资的处理决定。

举报监督电话：

承诺人：

潜江市园林第二初级中学

有偿补课工作总结篇四

- 1、无教师组织学生在家或到学生家中进行有偿补课。
- 2、无教师单独或与他人合伙租借场地或占用其它场地进行有偿辅导、有偿办班。
- 3、不以父母、子女、亲友等关系的名义组织学生进行有偿补课。
- 4、不在社会力量培训机构中兼课或参与组织管理。
- 5、不利用职务之便组织或介绍学生到个人或社会力量培训机构有偿补课并从中获利。
- 6、不做以赢利为目的的其它形式的补课、辅导、办班。
- 7、不擅自举办各类有偿培训班或兴趣班。
- 8、不以任何形式私自向学生推销、征订教辅资料。
- 9、绝不以任何形式收受家长金钱和礼品等财物。

总之，我们能正确面对新形势和新挑战，时刻保持清醒头脑，能全力做好我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为促进我区教育健康、蓬勃发展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我校无一例“有偿补课”行为发生。

有偿补课工作总结篇五

- 1、不组织、推荐、诱导、暗示或强制学生参加有偿补课；
- 2、不举办或参与举办校外培训机构、辅导班、培训班；

- 3、不参加校外培训机构组织的有偿补课；
- 4、不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提供教育教学设施或介绍生源；
- 5、不向社会办学机构提供学生的相关信息；
- 6、不参与学校或学校通过家长委员会组织的集体补课活动；
- 7、不以亲属或他人名义从事各类有偿补课活动；
- 8、不利用职务之便谋取有偿补课、校外培训机构兼职不正当利益；
- 9、不在社会培训机构兼职；
- 10、不与校外培训机构联合进行有偿补课。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规定，恪尽职守，廉洁从教。以上承如有违反，愿意接受相关处理。

承诺人签名□xx

校长签名□xx

学校盖章□xx

xx年xx月xx日

有偿补课工作总结篇六

- 二、不进行有偿辅导、有偿家教、有偿补课；
- 三、不强制、暗示、介绍学生参加有偿家教；

四、不组织、动员或变相动员学生接受有偿家教或参加非法补习班；

五、不接受学生或家长有偿家教的请求；

六、不参与各种类型的有偿家教活动，不在社会力量等办学机构兼课；

七、努力提高课堂教学效率，上好每一堂课，用“佳教”抵制“家教”；

八、关爱每个学生，做好培优辅差工作。在完成教学任务的同时，无偿为学生释疑解惑，尽心尽力帮助学困生，让每个学生都得到健康成长、和谐发展。

我将自觉遵守以上内容，请学校、家长和社会监督。如有违反，自愿接受组织处理。

承诺人□xxx

20xx年x月x日

有偿补课工作总结篇七

有偿补课，即在寒暑假和周末等节假日，编内教职工和中小学校与校外培训机构联合进行有偿补课等，对于在课堂上故意不完成教育教学任务、课上不讲课后讲并收取补课费的现象。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关于有偿补课自查报告，欢迎大家参考借鉴。

认真学习上级文件精神，执行领导承包教师制，开学初将举报电话和领导承包教师名单面向社会公布于全体教师、学生及学生家长；我们每月进行一次师德事迹宣讲，学习师德标兵

和优秀教师、教育专家的理念和先进事迹。开学初开展了师德大讨论，每位教师还书写了学习心得体会□

认真开展师德教育，结合东罗中心小学教工实际，做到有针对性、有措施，学校与教师签定师德师风建设承诺书。结合《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认真组织教师学习《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行为规范》、《义务教育法》、《教师法》。在校树立“爱生如子”的教师典型，建立理解、尊重、信任、宽容的新型师生关系，切实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

通过与学生及家长的座谈，我们了解到学生及家长对我校的师德师风状况非常满意，班主任能利用自习课或午间休息时间对学困生进行无偿补课，没有进行有偿补课和参与社会办学及为社会办学提供生源提取好处费的事件发生。

总之，我们能正确面对新形势和新挑战，时刻保持清醒头脑，能全力做好我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为促进我区教育健康、蓬勃发展做出我们应尽的贡献，我校无一例“有偿补课”行为发生。

3、学校制定了严格的教学常规考核制度，教师严格遵守教学常规。制定《东罗小学教学常规检查实施方案》。

6、学校教师无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无乱收费、乱摊派的现象；

7、利用团委会组织力量，督促学生自觉远离网吧、让学生度过每一个一个健康，文明、安全、愉快的假期。

以上是我校的自查报告，今后我们还要继续落实好上级各项制度，严格规范办学行为，禁止有偿补课，把我校的各项工工作办的更好。

一、成立组织。学校成立了关于禁止在职教师从事有偿补习

活动领导小组，崔玉海为组长，成员为柳天友、张洪亮、陈光海、韩继双、俎金绪、王玉堂。柳天友、王玉堂包九年级组，张洪亮、韩继双承包八年级组，陈光海、俎金绪承包七年级组，认真清查我校在职教师中是否存在从事有偿补习情况。

1.《xx省义务教育条例》第三十九条规定：“在职教师不得从事有偿补习活动；不得动员、组织学生接受有偿补习；不得利用职务之便谋取私利”。第六十九条规定：“从事各种有偿补习活动或者动员、组织学生接受有偿补习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或者学校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依法给与处分”。

4. 县严肃处理有偿补习活动的有关人员的规定。

(1) 教师(干部、职工)

a 对初次被查实的，实行诫勉谈话，责令写出书面检查，校内通报批评，取消当年评先评优和晋升资格，年度考核一票否决，定为基本称职，扣发当年绩效考核与年终奖金。

b对二次被查实的，予以全县通报批评，并给与降级处分，取消三年内职称晋升资格，扣发当年绩效考核与年终奖金，调离原学校；属于特级教师、名师、骨干教师的，取消相应经济待遇和荣誉称号。

c对屡教不改、再次被查实或造成安全事故的，予以取消教师资格，开除公职。

(2) 校长

a对一年内学校教师、干部、职工中发生两起有偿办班补习活动的，给与全县通报批评，取消当年评先、评优资格，三年内不得申报各类示范校；校长作出检查，年度考核定为基本称

职一下。

b对一年内学校教师、干部、职工中发生三起及以上有偿办班补习活动的学校，除本条1款处罚外，要给与校长交流调离处理。对于造成重大事故的，视情节给予校长党纪政纪处分。

三、签订目标责任书等

学校与学校全体在职教职工签订不从事有偿补习活动目标责任书，并设立举报电话(学校办公电话及校委会成员手机号)。

四、对学生做好宣传教育

对学生进行有关政策宣传教育，努力使学生不接受有偿补习活动。

另外，学校在职教师现在无从事有偿补习活动人员。

有偿补课工作总结篇八

一、自觉遵守《教育法》、《教师法》、《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严格执行县教育局关于教师不得进行有偿补课的文件精神。

二、不从事有偿补课。

三、不强制、暗示、介绍学生参加有偿补课；。

四、不接受学生家长有偿补课的请求。

五、不以其它形式协助他人提供有偿补课服务。

六、不私自外出兼课或校外办班；。

七、关爱每个学生，无偿为学生释疑解惑，尽心尽力帮助学困生，让每个学生都得到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我将自觉履行以上承诺，请学校、家长和社会监督。若因有偿补课被查处，两年内，学校综合考评和职称晋级实行一票否决。

有偿补课工作总结篇九

一、自觉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严格执行市教育局和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有关规定；按“五严十禁”要求履行教师职责。

三、不利用职务之便强制、诱导或暗示学生参加有偿家教辅导；

九、不在校外办学机构有偿兼课或在社会办学机构中兼课；

十、不在家中有偿托管本班学生并收取费用；

十一、不从事其他形式的有偿家教活动。

十二、努力提高课堂教学效率，上好每一堂课，用“佳教”抵制“家教”；

十三、关爱每个学生，做好培优补差工作。在完成教学任务的同时，无偿为学生释疑解惑，尽心尽力帮助学困生，让每个学生都得到健康成长、和谐发展。

我将自觉履行以上承诺，请家长和社会监督。如有违反，自愿接受市局处理。

承诺人：

时间□xx年x月x日